

宁波市财政局 宁波市教育局文件

甬财文教〔2024〕439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 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各区（县、市）财政局、教育局，各有关学校：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64 号）要求，现根据 2023 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核定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详见附件 1。收入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05 教育支出”。现就有关

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标准。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完善覆盖全学段学生资助体系，经国务院同意，从2024年春季学期起提高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年生均小学由1000元提高到1250元，初中由1250元提高到1500元；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继续按寄宿生生活补助国家基础标准的50%核定。各地要持续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进一步提高资助精准度。

二、落实好学生“两免一补”和营养膳食补助政策。各地要按规定对义务教育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落实“两免一补”政策，对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在安排学校公用经费时，要向寄宿制学校、规模较小学校等薄弱学校倾斜。各地要按规定及时足额拨付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和营养膳食补助等资金，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严禁滞拨缓拨、虚报冒领、挤占挪用经费；统筹解决学校自主经营食堂（伙房）供餐增加的聘用人员待遇等开支。

三、进一步做好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工作。各地要科学确定年度项目计划，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加快执行进度，支持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同时，继续做好与发展改革部门安排基本建设项目等各渠道资金的统

筹和对接，防止资金、项目安排重复交叉或缺位。

四、巩固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等重点工作。为巩固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成果，根据 2023 年购买民办学校学位（服务）数量，按照一定生均标准给予适当奖补，2025 年奖补政策到期。奖补资金由各地统筹用于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相关支出。

五、持续做好义务教育有保障工作。各地要认真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部署，落实好相关政策，巩固义务教育有保障成果。在分配补助经费时，应当结合本地年度义务教育重点工作、本地财政安排的义务教育经费，加大统筹力度，重点向农村地区倾斜，向经济相对薄弱地区倾斜。各地不得自行出台普惠性免费政策，已出台的要分类清理规范；对于确需出台的政策，应按程序报上一级政府备案后执行，所需经费由地方承担。

六、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各地财政、教育部门要落实经费管理的主体责任，严格经费使用管理，确保各项政策落实到位。要结合已提前下达的资金，在收到预算文件 30 日内填报区域绩效目标表，报市教育局、财政局备案，备案后的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

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对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附件:1.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表

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区域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地区、学校	公用经费补助	免费教科书补助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	综合奖补	合计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功能科目
宁波华茂外国语学校	118	50				168	168	0	2050203 初中教育
宁波至诚学校	19	7				26	26	0	
宁波市兴宁中学	72	33				105	105	0	
宁波外事学校			0.23			0.23	0	0.23	
宁波外国语学校	110		0.3			110.3	110	0.3	
宁波市特殊教育中心学校			8.86			8.86	8.8	0.06	2050701 特殊教育
海曙区	3530	990	54.25	158	67	4799.25	4599.3	199.95	205 教育
江北区	1796	506	16.51	0	46	2364.51	2270.7	93.81	
镇海区	1882	544	21.95	36	60	2543.95	2436.5	107.45	
北仑区	2669	741	22.09	63	56	3551.09	3409.6	141.49	
鄞州区	5444	1520	55.66	408	67	7494.66	7187.3	307.36	
奉化区	1860	529	60.3	163	46	2658.3	2532.6	125.7	
慈溪市	4870	1407	68.71	256	98	6699.71	6418.5	281.21	
余姚市	4366	1228	122.62	671	65	6452.62	6146.5	306.12	
宁海县	2825	788	90.58	1561	59	5323.58	5004	319.58	
象山县	2134	593	49.93	596	44	3416.93	3240.3	176.63	
高新区	416	115	2.17	0	21	554.17	530.5	23.67	
前湾新区	846	237	4.84	288	36	1411.84	1335.4	76.44	
合计	32957	9288	579	4200	665	47689	45529	216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illegible]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 财政部宁波监管局。

宁波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4 日印发